

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为 2026 年度顺创公司车辆和环卫设备日常维修保养配件及耗材集中采购项目-环卫车辆维修配件、作业车轮胎及油类集中采购, 招标人为 清远市清城区顺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为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 招标人自筹,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公开招标, 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 (以下简称 投标人) 可前来投标。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信息

项目编号: 04-12-04A-2026-D-F-E21260

项目名称: 2026 年度顺创公司车辆和环卫设备日常维修保养配件及耗材集中采购项目-环卫车辆维修配件、作业车轮胎及油类集中采购

1.2 采购内容:

包组	包组内容	供应商
包组 1	环卫洗扫抑尘、厨余转运、清障车辆维修配件集中采购	1 家
包组 2	作业车轮胎及油类集中采购	1 家
兼投不兼中: 评审顺序按包组 1—2 进行, 投标人可对一个包组或多个包组投标, 即投标人在包组 1 被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在包组 2 评审时不再推荐为该包组的第一中标候选人。		

1.3 期限要求: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1 年。

1.4 本项目预算金额: 2,600,000.00 元 (含税) 【其中包组 1: 1,000,000.00 元; 包组 2: 1,600,000.00 元】。

1.5 服务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1.6 包组划分: 本项目划分 2 包组, 每个包组选定一名中标人。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 (响应) 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 (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 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2.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2.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2.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2.6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评标委员会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31 日至 2026 年 8 月 5 日，每日上午 8:3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7:30 时（北京时间，下同）。

4.3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4.3.1 注册并登录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进行项目登记、获取招标文件。

（1）“注册”方式详见【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帮助中心-操作指南-注册指引】，注册成功后请登录，登陆后可在【常用文件】处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2）“项目登记”方式详见《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商机发现”；

（3）如对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

8:30-17:30（工作日）。

4.3.2 在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完成登记、可下载文件即登记成功。

4.3.3 如无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接收该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

（4）免责声明：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为本项目平台支付的唯一渠道，除此以外，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不在其他平台上发布支付购买文件的信息，其他平台的支付均属无效。

4.4 招标文件费用：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

4.4.1 关于招标文件费发票获取，我公司提供增值税电子发票，支付完成后在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采购-财务管理-钱包管理-发票管理-发票下载）下载即可；电汇方式支付的招标文件费发票，在系统上传凭证后，招标文件费管理员审核通过之后即可下载。本发票与税局机关监制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相同，可作为报销的有效凭证。电子发票生成后，我公司不再开具纸质发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开标

5.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8 月 21 日 9 时 30 分。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横荷永安南路 40 号商住楼富兴辉大厦 5 层会议室。

5.2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3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招标人/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5.3.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5.3.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5.3.3 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6.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cms/index.html>) 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6.2 除上述媒介之外我公司不会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体上发布该项目公告，对于非法转载、篡改招标信息内容的组织或个人，我公司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6.3 请各投标人提高警惕，不要向其他组织、个人支付相关款项，避免上当受骗。投标人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我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6.4 只承认通过我公司登记购买的招标文件，通过其它渠道购买或者复印的招标文件无效，请各投标人在招标公告指定的地点购买招标文件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清远市清城区顺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清远市清城区洲心街道塘坦村委会辖区内的新城之光碧桂园项目 1#、15#A 楼二层自编 201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横荷永安南路 40 号商住楼富兴辉大厦 5 层

项目负责人：洪鹰群、庞文勇、邓勇浩、杨威、陈啟炜、陆尚豪

项目联系人：陆尚豪 0763-3667700

电子邮件：gczb_qy@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6 年 7 月 31 日